

《米诺斯》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米诺斯》

13位ISBN编号：9787508056562

10位ISBN编号：7508056566

出版时间：2010

出版社：华夏出版社

作者：柏拉图

页数：316

译者：林志猛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内容概要

《米诺斯》(Minos)是柏拉图的一部简短对话,副标题是“论法”,写作时间与《法义》(Laws)相若,均属于柏拉图的晚期著作。本书将通过疏解《米诺斯》本身,并对勘柏拉图的其他文本(如《游叙弗伦》、《苏格拉底的申辩》、《高尔吉亚》、《王制》、《治邦者》,尤其《法义》),来回应对于《米诺斯》的那些质疑。

米诺斯贵为宙斯之子,每九年造访一次父亲的神社,与他讨论,向他求教。宙斯的“美德教育”无比成功,因为,米诺斯以此为子民立法,不仅是克里特人,就连向他们学习的斯巴达人,自从使用了这些法律,便获得了“永世的幸福”。

米诺斯为何会拥有恶名呢?苏格拉底声称,那是因为他招致了“我们”雅典悲剧诗人的嫉恨。为报复他强迫“我们”纳贡,“我们”就将他绑在悲剧诗行里“严刑拷打”。其实,米诺斯是个好人、好分配者,他制定的法律恒久不变。苏格拉底还对自己的雅典同伴说,米诺斯是最好的立法者……

礼法涉及我们的生活方式,涉及我们灵魂的“善和恶”,并与我们“永世的幸福”息息相关。不弄清法是什么,就不可能制定出善法来。而没有善法维系的政治共同体,显然不会是“幸福”的共同体。

目录1:引言/1

《米诺斯》的真伪/1

《米诺斯》的版本及研究现状/6

《米诺斯》主要参考译本缩写/11

米诺斯(译注)/12

从迷宫到神社:《米诺斯》义疏/37

绪言/38

阅读《米诺斯》的意义/38

如何阅读《米诺斯》/39

一 法是什么/41

1 问题(313a1-313b5)/43

2 灵魂的行为(313b6-314b7)/46

3 城邦的意见(314b8-314e6)/49

4 发现实在(314e7-315d5)/52

二 法的意图/56

5 应然与实然(315e5-316c2)/56

6 知识与技艺(316c3-317d1)/58

7 照料灵魂的技艺(317d2-318a7)/62

三 米诺斯神话/67

8 法律序曲(318b1-318d8)/67

9 关于虔敬的劝谕(318d9-319a8)/70

10 米诺斯形象/72

1) 传统形象:神社(319a9-320d7)/72

2) 悲剧形象:迷宫(320d8-321d10)/78

3) 《法义》中的形象/83

11 论法的宗教语境/85

结语 礼法与教育/88

12 教育立法者/88

13 立法者的教育/90

参考文献/92

附录/99

施特劳斯 论《米诺斯》/100

贝斯特 法是什么?——重新思考《米诺斯》/115

凯恩斯 法是什么?/129

普拉克 多元主义与法的统治/151

《米诺斯》

哈撒韦/胡尔盖特 柏拉图的《米诺斯》与古典自然法理论/ 181
路易斯 柏拉图的《米诺斯》/ 197
林德伯格 最古老的法律/ 236
普拉克 法的统治的神话基础/ 265
詹森斯 异方人的法律/ 290
后记/317

《米诺斯》

书籍目录

引言 《米诺斯》的真伪 《米诺斯》的版本及研究现状 《米诺斯》主要参考译本缩写米诺斯从迷宫到神社：《米诺斯》义疏绪言 阅读《米诺斯》的意义 如何阅读《米诺斯》—法是什么 1 问题(313a1-313b5) 2 灵魂的行为(31366-31467) 3 城邦的意见(314b8-314e6) 4 发现实在(314e7-315d5) 二 法的意图 5 应然与实然(315e5-316c2) 6 知识与技艺(316c3-317d1) 7 照料灵魂的技艺(317d2-3x8a7) 三 米诺斯神话 8 法律序曲(318b1-318d8) 9 关于虔敬的劝谕(318d9-319a8) 10 米诺斯形象 1) 传统形象：神社(319a9-320d7) 2) 悲剧形象：迷宫(320d8-321d10) 3) 《法义》中的形象 11 论法的宗教语境结语 礼法与教育 12 教育立法者 13 立法者的教育参考文献附录 施特劳斯论《米诺斯》 贝斯特法是什么？——重新思考《米诺斯》 凯恩斯法是什么？ 普拉克 多元主义与法的统治 哈撒韦/胡尔盖特 柏拉图的《米诺斯》与古典自然法理论 路易斯 柏拉图的《米诺斯》 林德伯格 最古老的法律 普拉克 法的统治的神话基础 詹森斯 异方人的法律后记

章节摘录

苏格拉底接下来问，我们使用的法律是因时而异、因人群而异，还是一直相同。这相当于问，我们使用的法律是否总与法的意图相符，如果相符，我们就是一直使用相同的法律。同伴对苏格拉底的问题深感诧异：不同人群使用不同的法律不是明摆着的事吗？同伴以人祭的例子为证，发表了他在该对话中最长的一段话。同伴指出，在“我们”雅典，人祭既“不合法”也“不虔敬”，但对迦太基人来说却相反，他们甚至有人将自己的儿子献给了克洛诺斯（Kronos）（315c）。在此，同伴不再抱怨雅典法律的频繁改变，反倒为其变得“文明”而骄傲。他接着得意洋洋地指出，实行人祭的，并不限于那些与“我们”使用不同法律的外邦人，就连某些希腊人——吕凯亚（Lycaea）人和阿塔曼托斯（Athamas）的后裔也同样如此。此外，有些人曾把死者埋葬在他们生前住的房子里，但“我们”雅典人“从未干过这等事”。而这类事情，任何人都可信手拈来，举出无数个例子（315c-d）。雅典法律禁止实行人祭，其他法律却将人祭视为合法；雅典法律不许将死者葬在屋内，其他法律却允许。同伴由此表明，不同的法典彼此相互冲突，人类并不拥有相同的、不变的法律。同伴特地提到，吕凯亚人和阿塔曼托斯后裔这些希腊人也实行人祭。吕凯亚位于阿卡狄亚（Arcadia，一希腊城邦），据说宙斯出生于阿卡狄亚的一座山里。吕卡翁（Lycaon）曾在此为宙斯献祭了一个男孩，而触怒了宙斯。尽管宙斯惩罚了吕卡翁，当地居民仍保留着每九年献祭一个男孩的习俗（《王制》565d也提到了这一献祭）。宙斯不喜欢人祭似乎与其父克洛诺斯有关：克洛诺斯因惧怕儿子们会推翻他的统治，而吞吃了他的孩子，宙斯受母亲瑞亚（Rhea）的保护而躲过此劫。克洛诺斯吞吃儿子如同将儿子献祭，因此，宙斯反对人祭。

后记

尼采将柏拉图对话比作“小船”，如果此言不虚，《米诺斯》在柏拉图对话中可谓“小小船”，在后现代的海市蜃楼中，可能很不起眼。不过，这艘“小小船”在“舵手苏格拉底”的指挥下，确能引人欣赏无限风光，去领略经典的优雅景致。重读经典，首先是自我教育的过程。在将文本译成中文时，我们得以触摸每个语词的真实面相；在翻译西文相关研究时，我们有了进一步深入经典的契机；在最终以论文的形式面对文本时，我们必须弄清各个细节，才能对其堂奥略窥一二。经典之为经典，是因为它面对的是永恒不变的问题：人性、政治、法律、宗教等等。只要人类社会存在，我们就无法摆脱这些问题。悖论的是，尽管现代社会高速发展，我们对这些问题的理解却没有高过古人，我们仍需借助古人的眼光来理解人世。这也是我们不断重返经典的动因。本稿是我的硕士论文的扩展，编译部分是论文的基础性工作，我要感谢李兰芬老师的大力支持。李老师在哈佛访学期间，百忙之中还留心帮我收集文献；在我写作论文时，不时关心进展情况，提出指导意见……这一切都令我不胜感激。刘小枫老师一直细心指引、栽培，让我得以真正回到书桌。

《米诺斯》

编辑推荐

《米诺斯》编辑推荐：“盛世必修典”——或者说，太平盛世得乘机抓紧时日修典。对于现代之后的中国学术来说，修典的历史使命当不仅是续修中国古代典籍，同时得编修西方古典经籍。br “柏拉图注疏集”将提供足本汉译柏拉图全集（36种+托名作品7种），篇目结构从忒拉绪洛斯的古本“九卷集”，亦收义疏性专著或文集，共含三个部分：br 1.注疏体汉译柏拉图全集 br 2.历代柏拉图注疏选刊 br 3.柏拉图今解。

精彩短评

- 1、柏拉图注疏集的出版开始显得有些时不我待（或急不可耐）的感觉，此本尤其明显
- 2、从译文、注释到后面的附文来看，令人满意。
- 3、其实注疏直接用附录也挺好的
- 4、送货很快，买到了自己想要的书，很开心。
- 5、其实我想欺骗自己已经看完了……我还差一点点没有看完……那就这样吧。米诺斯非常具有启发性，关于法律的问题还得在法义里接着讨论
【研究生论文？好彪悍啊。】
- 6、神作！LS神解读！
- 7、柏拉图系列的经典，内容很不错，读完后感受很深
- 8、看看，了解一下
- 9、研究生的注疏真是。。。
- 10、还是不知道最终到底苏格拉底认为法是什么。莫非要看了法义才知道？
- 11、疏译本的书感觉还是得看过直译才更容易懂一些
- 12、参考文献比较有意义 斯特劳斯强力抢镜
- 13、暂时未看，只能评价一下外观，品相良好，绝对正版，值得购买，价格若能再便宜五元左右更合算
- 14、译者的注疏基本就是山寨施特劳斯的相关论文，附录选取的文章显然更有价值
- 15、128法有两个来源：智慧（真实的意见）、同意（城邦的意见）。131柏拉图认为人性并不高贵。141该书最早支持规范源于世界的本质。213从守法者转向立法者视角。258苏：应普遍永远认可基于事实判断的法律，它虑到最有益灵魂的东西。法的任务与灵魂中最好东西和谐一致。
- 16、法义导言
- 17、先读下那短短一篇原文，后面评注还是先暂时搁置吧
- 18、让尼采来疏义本篇大概会很有趣，标题就叫《哲学王受奴隶道德所妒的上升之旅》
- 19、非常滑稽 很有意思
- 20、法是什么，法律篇的先导
- 21、法是什么？关键词：古老 神圣 善 技艺
- 22、这本书是不错的，就是希望不要这么脏=v=
- 23、那些人，就是很傻很天真……总是很难活下去的呀。。
- 24、“米诺斯九岁为王，他握有宙斯的权杖，藉此成为列邦之王”“无疑，米诺斯不会像卑贱的人那样，认可某些东西，而又做出与他认可的东西背道而驰的事情来……米诺斯为其邦民制定了这些法律，克里特和拉刻岱蒙自从使用了这些法律，便获得了永世的幸福，因为这些法律是神圣的。”以上这段话摘自此书。非常好的一本书，促人思考。也在读完这本书以后，对历史的態度就更为嚴密嚴謹。
- 25、法律篇的前言，自施莱尔马赫以来被认为伪作，但争议很大。
- 26、一直很喜欢这本书，期待了特别久，就是没有塑料皮，特别脏。

1、苏格拉底（Socrates，前469——前399年）被后人认为是西方哲学的奠基者。苏格拉底常说：“我只知道自己一无所知”，“我像一只猎犬一样追寻真理的足迹”，“我的母亲是个助产婆，我要追随她的脚步，我是个精神上的助产士，帮助别人产生他们自己的思想。”他曾自问：什么是哲学？他自答：“认识你自己！（know yourself）”苏格拉底在2000年前提出了“知识即美德”的神圣思想，他的思想中心是探讨人生的目的和善德。他强调人们在现实生活中获得的各种有益的或有害的目的和道德规范都是相对的，只有探求普遍的、绝对的善的概念，把握概念的真知识，才是人们最高的生活目的和至善的美德。他提倡人们认识做人的道理，过有道德的生活。苏格拉底认为，一个人要有道德就必须有道德的知识，一切不道德的行为都是无知的结果。人们只有摆脱物欲的诱惑和后天经验的局限，获得概念的知识，才会有智慧、勇敢、节制和正义等美德。他认为道德只能凭心灵和神的安排，道德教育就是使人认识心灵和神，听从神灵的训示。苏格拉底提出肉体易逝，灵魂不朽，认为天上和地上各种事物的生存、发展和毁灭都是神安排的，神是世界的主宰。苏格拉底在白天闹市中就常会进入到深深的禅定中，在他身上常有神迹现象出现。在古希腊，有一回，有位叫凯勒丰的来到以准确的预言而闻名的德尔斐神庙，向神提出问题，求神谕告诉他谁比苏格拉底更有智慧。女祭司传下神谕说，没有人更智慧了。苏格拉底并不认为自己是最有智慧的人，他造访了一个又一个享有智慧声誉的人，发现这些自认为聪明的人，最不聪明之处就是以自己所不知者为知。于是他终于明白，神谕通过苏格拉底告诫人类，最聪明的人是意识到自己的智慧微不足道的人。苏格拉底被称为是西方的孔子，因为他们都开创了一个新的时代，这个时代不是靠政治的力量来成就，而是通过理性，对人的生命作透彻的了解，从而引导出一种新的生活态度。柏拉图自二十岁起师事苏氏，前后八年，苏格拉底亡故时，柏氏才二十八岁，老师的死，使他受刺激很大，因此他看清了雅典的民主本质，明白了群众的无知，柏氏受苏格拉底的精神感召，变成一个酷爱智慧的青年，自柏拉图开始，人类开始有大学制度了。柏拉图非常敬爱他的老师，他常说：“我感谢上帝赐我生命，· · · · · ·；但是我尤其要感谢上帝赐我生在苏格拉底的时代”。

章节试读

1、《米诺斯》的笔记-第148页

教育与传授技术无关，教育旨在培养好公民所必须的理解力。智慧与健全的意见是成年的产物，一个人即使在将近年老之时，才获得智慧与健全的意见，仍堪称幸运。早年教育旨在培养喜欢好东西、拒绝坏东西的能力。

2、《米诺斯》的笔记-第170页

对悲剧的这个解释所暗含的观点是，米诺斯的错误在于没有消灭诗人。诗人具有革命性，可引导公民不服从法律。

3、《米诺斯》的笔记-第167页

苏格拉底“承认”，米诺斯错就错在，他“攻打那个城邦”——这犹如说，米诺斯败给了雅典，而非征服了雅典。米诺斯的“错误”在于，在这个城邦里，“有着各式各样的聪明人，以及五花八门的诗人，尤其悲剧诗人”。米诺斯像是为聪明人击败，这些人包括诗人和悲剧作家，他们不断诋毁米诺斯及其法律。他们断言（并生动地描述到），米诺斯的“教育”不仅仅包括谈话。他们指控米诺斯和宙斯滥饮并发生了鸡奸。

两千年前就擅长从私生活中寻找突破口的悲剧诗人2333他们“从伟大人物的受难中获得巨大的感官愉悦”（尼采愤世嫉俗状）。然而被指控与父乱伦的克里特王，舆论评价竟然只是“没有教养”及“残酷”。对比起最著名的那位与直系血亲乱伦者（俄狄浦斯的罪行中，娶母重于弑父）的命运，大概够理解罗念生特地提到的那条雅典法律了——一父所出的兄妹婚姻是被许可的，一母所出则被视为罪孽。

4、《米诺斯》的笔记-第140页

自公元前5世纪以降，时至今日，法学思想在两种学说间展开了拉锯战，一种学说认为，规范只是涉及人类喜好的问题，另一种则认为，规范源于世界的本质。

5、《米诺斯》的笔记-第34页

[C本]在此， νόμος（意见）这个语词也可以理解为“名誉”。尽管苏格拉底刚才视（古老的）诗人为法律的伟大维护者，但在此他似乎表明，“现代”诗人是拙劣的“立法者”。或许，他们的“立法”尝试与神圣性和知识没有恰切的关联，因此“不是正确的法律”。

6、《米诺斯》的笔记-第55页

这是因为，民主城邦的法律是为了满足个人的欲望，而非限制个人的欲望。个人的欲望多种多样、永无止境，法律也得随之不断改变。

7、《米诺斯》的笔记-第33页

无疑，米诺斯不会像卑贱的人那样，认可某些东西，而又做出与他认可的东西背道而驰的事情来。

8、《米诺斯》的笔记-第164页

《米诺斯》

法之为法，必须迷人。如果法仅仅诉诸理性或合理性，那就不成其为法。苏格拉底似乎怀疑，“理性的法律”和理性的义务是政治技艺的恰切目标。理性的法律可以满足灵魂的理智部分，但无法满足灵魂的欲望和血气部分，因此，理性的义务作为一个可实现的目标令人怀疑。法律有魅力是必要的，因为，要让人服从严酷而痛苦的法律，而不感到一直在受强迫或压制，富有魅力是唯一的方式。

《米诺斯》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